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020 年，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以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现将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审计委员会由 4 位董事组成，分别为：萧伟强先生、熊莲花女士¹、刘力先生、贲圣林先生。其中，萧伟强先生、刘力先生、贲圣林先生为独立非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占审计委员会委员总数的比例超过半数。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均具有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其中会计专业人士萧伟强先生为审计委员会主席，担任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与主持人。审计委员会的构成符合监管要求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二、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审计委员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发挥审查、监督作用，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为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工作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具体如下：

会议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2020/3/26	1.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9 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申请财务会计相关文件的议案》； 4.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 审议《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全面风险管理及合规管理有效

¹ 熊莲花女士已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辞任公司非执行董事及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会议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性评价工作汇报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内部审计部 2019 年度工作汇报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内审制度的议案》； 10. 听取关于内部审计部 2020 年 1-2 月工作汇报。
2020/5/15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一季度业绩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审阅计划的议案》； 3. 听取公司内部审计部 2020 年 3-4 月工作汇报。
2020/8/14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中期报告及 2020 年中期业绩公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申请补充财务会计相关文件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反洗钱审计报告的议案》； 5. 听取公司内部审计部 2020 年 5-7 月工作汇报。
2020/10/27	1. 审议《关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 2021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4. 听取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全面风险管理、合规管理及信息技术管理有效性评价安排和进度； 5. 听取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 2020 年 8 月-9 月工作汇报。

2020 年，审计委员会委员（包括已辞任委员）出席审计委员会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在董事会及本委员会担任的职务	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备注
萧伟强	独立非执行董事、审计委员会主席	4/4	
黄昊	非执行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4/4	2020 年 12 月 8 日辞任
熊莲花	非执行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4/4	2021 年 1 月 14 日辞任
刘力	独立非执行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4/4	
贲圣林	独立非执行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4/4	

三、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及重点关注事项

（一）关注年度审计

年度审计是审计委员会的重点关注事项。在年度审计开始前，审计委员会及工作部门对外部审计机构提交的审计计划进行审核，就审计人员、审计范围、时间安排、重要性标准、风险判断及审计重点等事项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对审计进展进行监督，听取

外部审计机构关于审计工作总结的汇报，就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商誉减值评估、合并结构化主体等问题进行沟通交流；对审计结果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

（二）审核财务报告

审计委员会审核公司各报告期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经审核，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规定，能够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进行披露。

（三）开展外部审计机构聘任工作

2020年3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分别担任2020年度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和2020年度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四）指导内部审计及评估内控有效性

2020年，审计委员会高度重视内部审计及内控工作，充分发挥专业作用，指导内部审计部门在充分考虑内部审计资源现状和公司董事、监事和经营管理层意见的基础上，制定了2020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听取了内部审计部的工作汇报，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内审水平发挥积极作用。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全面风险管理及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价工作汇报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等议案，审核及评估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督促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四、总体评价

2020年，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等有关规定，依法合规、诚实守信、勤勉尽职地履行了工作职责。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年3月30日